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日向各位董事、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，实际表决董事11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监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经理崔传建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才华先生为公司总监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经理崔传建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江再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免去其公司总监职务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。

证券代码：600131 证券简称：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：2025-017号

三、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建〈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9日

附件：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1. 公司总监

刘才华，男，1985 年 7 月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士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主任、智网事业部总经理，湖南能源大数据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北京国网信通埃森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监，国网思极数字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总监。现任本公司总监。

2. 公司副总经理

江再玉，男，1977 年 11 月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电力营配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本公司总监。现任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，本公司副总经理。